

环境保护部宣传教育中心文件

环宣中心文[2014] 35号

关于举办2015年中学生环保英语征文比赛的通知

北京、广东、浙江、陕西、四川省（市），大连、青岛、深圳市，哈尔滨、沈阳市环境保护宣传教育中心：

为提高青少年环境保护认识，我中心将举办“2015年中学生环保英语征文比赛”活动，主题为“人与环境和谐共生”。本次比赛将在全国范围内评选出中学生环保英语征文优秀作品共15篇，其中一等奖1名，二等奖4名，三等奖10名。一、二等奖获奖者将与其所在地区环保宣教中心代表共同被推荐参加2015年3月在香港举办“第十四届狮子会国际青年交流征文比赛”（比赛细则及奖励办法见附件1）。

请你单位认真做好本地区优秀征文的组织、选拔及推荐工作，于2015年1月15日前将5篇推荐作品报送我中心（参赛登记表见附件2）。

联系人：张亚楠 杨俊

联系电话：010—84633680/84646361—603（兼传真）

邮箱地址：zhangyanan@ceec.cn

- 附件：1. 2015年中学生环保英语征文比赛细则及奖励办法
2. 2015年中学生环保英语征文比赛参赛登记表

环境保护部宣传教育中心

2014年11月27日



附件 1:

2015 年中学生环保英语征文比赛细则及奖励办法

一、参赛对象

在校高中学生。

二、报送时间

于 2015 年 1 月 15 日前（以邮戳为准）将作品材料报送评委会。

三、作品报送要求

（一）报送要求

1. 主题：“人与环境和谐共生”（Living in Harmony with Environment and Humans）

2. 字数：每篇 800-1000 字（英文）

3. 视频材料：10 分钟以内的 MP4 格式文件

4. 填写参赛登记表

5 文章体裁不限

6. 截稿日期：2015 年 1 月 15 日

（二）其它注意事项

要求参赛学生具备一定英文口语水平，每份参赛作品限一名作者。

四、奖项设置

一等奖 1 名 环境保护部宣传教育中心颁发获奖证书

二等奖 4 名 环境保护部宣传教育中心颁发获奖证书

三等奖 10 名 环境保护部宣传教育中心颁发获奖证书

一、二等奖获奖者及所在地方环保宣教中心代表1人,被推荐赴港参加2015年3月在香港举办“第十四届狮子会国际青年交流征文比赛”。

五、赴港经费

(一) 获奖参赛学生

环境保护部宣传教育中心负责香港往来差旅、食宿、交通等,深圳往来交通及港澳通行证自行办理;

(二) 地方宣教中心代表

地方宣教中心代表深圳往来差旅、深圳住宿及港澳通行证自行办理,环境保护部宣传教育中心负责深圳用餐及赴港差旅、食宿。

六、联系方式

联系人:张亚楠 杨俊

联系电话:010—84633680/84646361-603(兼传真)

邮箱地址:zhangyanan@ceec.cn

邮寄地址:北京市朝阳区育慧南路1号(环境保护部宣传教育中心)

邮政编码:100029

附件 2:

2015 年中学生环保英语征文比赛参赛登记表

作品名称								
所在城市								
参赛声明		本人确认参赛时为在校中学生（高中学生）。 本作品为申报者独立完成。 参赛作者签名：_____						
		_____ 年 月 日						
作者	姓名	性别		民族		出生年月		申报者 免冠照片
	学校全名					学校电话		
	学校地址					邮编		
	身份证号					家庭电话		
作品中、英文摘要 (各限 200 字以内)								
所在学校 选送意见				所在省(市) 环保宣教中心 选送意见				
		(盖章)					(盖章)	
所在省(市)环保宣教中心联系人 姓名、电话、传真								

注：1. 登记表需参赛者本人签字，主办单位已对作品享有有使用权。

2. 所在省、市宣教中心报送此表须加盖公章。